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

青科教发〔2024〕7号

关于开展第十二届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 教学技能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等十八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要求，加强职前科学教师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培养，推进学前与小学科学教育的贯通，不断提高我国科学教师的培养质量，为科学教育、小学教育和学前教育等相关专业专科、本科师范生和硕士研究生，以及理工科非师范专业大学生提供展示专业素养的平台，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将组织开展第十二届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

承办单位：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科学教师教育

专业委员会

协办单位：《中国科技教育》杂志社

二、比赛时间

2024年9-11月（初赛：9月，决赛：11月）。

三、参赛对象

全国高等院校科学教育、小学教育（科学或理科方向）、有志从事小学科学教师职业的其他理工科本科专业大三或大四学生；科学教育学、科学与技术教育、小学教育硕士研究生；高职高专院校小学科学教育、学前教育、小学教育专业（理科方向）大二或大三学生。

四、比赛内容

大赛分初赛、决赛两个阶段，分高职高专、本科生和研究生三个赛道。“高职高专赛道”分学前组和小学组两个组别；“本科生赛道”和“研究生赛道”各分小学组和初中组两个组别。

“高职高专赛道”初赛内容包括学前或小学科学教学技能展示和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本科生赛道”和“研究生赛道”初赛内容包括小学或初中科学教学技能展示和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参赛者需提交教学设计及对应的教学片段微课视频，以及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

五、奖项设置

不同赛道按学前组、小学组、初中组分别设立等级奖、专项奖。在比赛中获三等奖（含）以上的，可以申请直接认证为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六、相关要求

（一）报名数量

每个高等院校科学教育、小学教育（科学或者理科方向）本科专业，科学教育学、科学与技术教育、小学教育硕士研究生专业；高职高专院校小学科学教育、学前教育、小学教育（理科方向）专科专业报名人数每个专业不超过10人。高等院校其它理工科本科专业不超过5人。以上选手均参加初赛，均以参赛学校或学院统一报名参赛。

（二）报名时限

6月20日—7月20日，有意参赛的学校须以学校或学院为单位统一将初赛申报表（见附件2，加盖所在单位公章）发送到指定的邮箱：kjbs2024@163.com。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方可参加比赛。

9月10日24:00前，通过资格审查的参赛选手将参赛作品上传至比赛指定平台（平台网址、作品上传方式等相关信息将以短信方式告知）。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参赛资料的，视为自动放弃。

七、联系方式

1. 联系人：蒋功成 丁正峰

联系电话：13852368936 13913870246

初赛作品提交技术咨询：

联系人：张振华，15905156218

2.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

联系人：代娜，010-68580512

附件:

1. 第十二届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参赛办法
2. 第十二届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初赛申报表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

2024年6月12日



附件 1

第十二届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 参赛办法

一、参赛对象

全国高等院校科学教育、小学教育（科学或理科方向）、有志从事小学科学教师职业的其他理工科本科专业大三或大四学生；科学教育学、科学与技术教育、小学教育硕士研究生；高职高专院校小学科学教育、学前教育、小学教育专业（理科方向）大二或大三学生。

每个高等院校科学教育、小学教育（科学或者理科方向）本科专业；科学教育学、科学与技术教育、小学教育硕士研究生专业；高职高专院校小学科学教育、学前教育、小学教育（理科方向）专科专业报名人数每个专业不超过 10 人。高等院校其它理工科本科专业不超过 5 人。以上选手均参加初赛，均以参赛学校或学院统一报名参赛。

二、初赛

（一）初赛内容

“高职高专赛道”初赛内容包括学前或小学科学教学技能展示和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本科生赛道”和“研究生赛道”初赛内容包括小学或初中科学教学技能展示和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

1. 科学教学技能展示

从选题设计（典型、有代表的内容）、教学内容（科学正确、逻辑清晰等）、作品规范（内容完整、技术规范）、教学效果（形式新颖、目标达成等）等方面进行展示。

参赛者须提交教学设计及教学微课视频。要求如下：

教学设计：包括教学前期分析（对教材内容、学情等的分析）、教学目标、教学重难点、教学方法、教学用具、教学过程及板书设计等。

教学微课：微课视频包括视频片头（教材版本、学段、微课名称等信息）与主要教学过程（与教学设计主题内容对应）。视频时长不超过10分钟。

（1）学前科学教学技能展示

参赛者根据《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结合生活实践，任选一符合学前儿童认知发展特点的科学教育活动实践内容进行教学设计，选择教学设计中的部分内容开展微课教学，并制作成微课视频。

（2）小学或初中科学教学技能展示

参赛者从最新版本的小学科学或者初中科学教材内容中任选1课时的内容进行教学设计，选择教学设计中的部分内容开展微课教学，并制作成微课视频。

2. 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

参赛者结合学前儿童、小学生或初中生的知识基础与能力水平，根据科技综合实践类活动要求，设计适合于校内、校外使用的科技教育活动方案。

提交的活动方案需包括：方案背景、活动目标；方案所涉及的对象、人数；活动内容、过程和步骤、活动难点、重点、创新点、利用的各类科技教育资源（场所、资料、器材等）、活动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及解决预案、预期效果与呈现方式、效果的评价标准与方式。

（二）作品要求

思想性：体现教书育人要求，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科学性：从学前、小学、初中科技实践或科学教材相关内容中选取主题；无科学性错误；主线清晰、重点突出、方法适当。教学设计与科技教育活动方案符合规范要求。

制作规范：微课视频音画与字幕同步，图像清晰稳定、构图合理、视频声音清晰、语速适当、教学语言有感染力。要求讲课人出镜。

技术及数量要求：教学设计、科技教育活动方案等材料为PDF格式，每一个文件大小不超过5M。微课视频格式为MP4文件，大小不超过150M。教学设计、科技教育活动方案、微课视频等作品内容中不能出现参赛人的姓名及学校单位信息，否则视为无效作品。只需要在提交的文件名上标注作品名称、作者姓名、学校、专业、时间等信息。如“教学设计，张三，江苏第二师范学院，科学教育专业，2024.08”

三、决赛

经专家评审，高职高专赛道、本科生赛道和研究生赛道根据选手初赛成绩确定决赛选手名单。决赛具体事项另文通知。

四、奖项设置

初赛不设奖项。决赛按不同赛道选手比赛总成绩分别为学前组、小学组、初中组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等级奖。在获奖的一、二等奖中另外设教学设计创新专项奖。在比赛中获三等奖(含)以上的,可以申请直接认证为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附件 1 2018 年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全面实施学校美育浸润行动的通知》,《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职业技能大赛章程》的通知》(教办厅函〔2018〕250号)要求,推动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提高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整体素质,推动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规范化发展,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大赛坚持立德树人,坚持面向基层,坚持面向一线,坚持面向一线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第三条 大赛坚持立德树人,坚持面向基层,坚持面向一线,坚持面向一线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第四条 大赛坚持立德树人,坚持面向基层,坚持面向一线,坚持面向一线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第二章 组 织

第五条 大赛坚持立德树人,坚持面向基层,坚持面向一线,坚持面向一线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坚持面向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第三章 赛 制

附件 2

第十二届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初赛申报表

参赛院校名称 (公章)						是否协会会员		
联系教师姓名						手机号码		
电子邮件						邮寄地址		
选手姓名	性别	专业 (方向)	年级	手机号码	科学教学技能展示主题	科技教育活动方案主题	指导教师 (限2人)	
学前组								
小学组								
初中组								

(备注: 此申报表加盖单位公章后至指定邮箱: kibs2024@163.com。请参赛单位务必严格审核参赛选手信息, 发现违规现象将取消相关选手参赛资格或获奖等级, 并对参赛单位进行参赛限制等进一步处理。指导教师报名确认后不得更替。)

